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通泰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8/03/19	發言時間	17:28:43
發言人	黃秀琴	發言人職稱	稽核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82265916#112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七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				
符合條款	第	53	款	事實發生日	108/03/19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08/03/19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七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</p> <p>6. 因應措施:</p> <p>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107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:</p> <p>(1) 董監酬勞: 新台幣 1,340,000 元。</p> <p>(2) 員工酬勞: 新台幣 3,990,000 元。</p> <p>(3) 上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。</p> <p>(4) 以上決議數與107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